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年3月30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3月3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690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4月25日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34,018,067.1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A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90006	69020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848,085,793.12份	885,932,264.06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基金作为债券型基金,将在综合考虑基金资产收益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投资于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回购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资产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资产,占所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资产比例不低于80%。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6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通常预期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林海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755-239998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linhai@msjyfund.com.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95566
传真		0755-23999800	010-6659494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msjy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2.5.1 期末基金前三个月内发行、赎回情况

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734,018,067.17份	2,734,018,067.17份

2.5.2 期末基金前三个月内收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A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503,884,905.87	87,646,127.78
本期利润	426,667,841.18	49,479,066.5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694	0.142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2.38%	22.05%
3.3.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478	0.523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950,946,188.06	1,392,664,131.6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97	1.57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末三级风险提示基金本期利润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三级风险提示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的期末余额和当天累计净赎回申请数的孰低数,获利的“期末”均指自当期最后一日起至7月31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57%	0.53%	1.08%	0.09%	7.49%	0.44%
过去六个月	1.72%	1.04%	2.20%	0.08%	-0.48%	0.96%
过去一年	22.38%	0.85%	2.69%	0.10%	19.69%	0.75%
过去三年	59.06%	0.68%	4.54%	0.11%	54.51%	0.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4.30%	0.61%	5.26%	0.10%	59.04%	0.51%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41%	0.54%	1.08%	0.09%	7.33%	0.45%
过去六个月	1.62%	1.04%	2.20%	0.08%	-0.58%	0.96%
过去一年	22.05%	0.85%	2.69%	0.10%	19.36%	0.75%
过去三年	57.19%	0.68%	4.54%	0.11%	52.65%	0.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1.75%	0.61%	5.26%	0.10%	56.49%	0.51%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债企业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60%+中债国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2年4月25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相关投资比例的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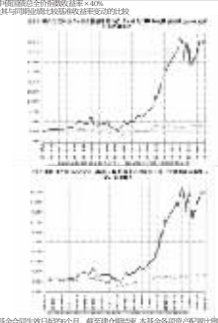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2年4月25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日历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A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5	-	-	-	-	-
2014	-	-	-	-	-
2013	0.300	2,457,714.30	57,768.24	2,515,473.54	
合计	0.300	2,457,714.30	57,768.24	2,515,473.54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C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5	-	-	-	-	-
2014	-	-	-	-	-
2013	0.300	12,353,613.23	662,244.53	13,015,857.76	
合计	0.300	12,353,613.23	662,244.53	13,015,857.76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投资经理简况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外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总部设在北京,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1亿元,公司于2006年11月3日在国家工商总局注册成立,2011年注册资本增加到5亿元人民币。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管理28只开放式基金:民生加银品牌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增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增益灵活配置